

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分配比例：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80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如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
- 公司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 年 4 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 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,309,389,444.65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8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3,245,000,000 股，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259,6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

根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，结合公司已实施的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0 元（含税），已分配现金红利 97,35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公司 2025 年中期及年度合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.1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356,95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5 年度合并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7.78%。

2、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，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，不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，具体指标如下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56,950,000.00	324,500,000.00	324,500,00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747,083,879.10	686,540,700.87	605,831,609.89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309,389,444.6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,005,950,0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679,818,729.9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,005,950,000.00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147.97%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，审议并全票通过了《关于审议〈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。

审计委员会认为：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遵守了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期利益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。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并全票通过公司《关于审议〈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股东利益、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及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情况等综合因素，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5日